

歐陽修

中國古典文學基本知識叢書

OU YANG XIU

A SERIES OF GUIDE BOOKS TO
CHINESE CLASSICAL LITERATURE

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

欧阳修

郭正忠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

欧 阳 修 像

(选自《南薰殿历代圣贤名人像》)

本紀第四五定本淨本並分付
已下如未取得速取之恐妨點對
局中相見也
簡拜



欧阳修墨迹

（选自《宋诸名家墨宝》）

前 言

欧阳修(公元 1007—1072 年),字永叔,号醉翁,晚年又号六一居士,是北宋卓越的文学家。他具有多方面的才能,在散文、诗、词、文学理论以及文艺批评等方面,都取得很高的成就。尤其是他的散文,大都内容充实,而且具有形式新颖、语言酣畅、叙事委婉、绘景优美的特色,为我国历代人民所喜爱。

欧阳修生活在宋真宗至神宗年间,那时北宋正处于极盛时期。国家的统一,经济的繁荣,科学技术的进步,思想文化的活跃,以及朝廷优礼文士的政策,都为文学艺术的发展准备了条件。经历了晚唐、五代的衰靡之后,宋代文坛又开始呈现群星丽天、人才辈出的兴旺景象。欧阳修便是这一大群优秀人才中出类拔萃的一个。

欧阳修文学上的成就以及他所倡导的北宋古文运动的胜利,本质上是由当时的社会条件与时代需要决定的,但同时又是和他深湛的艺术修养和不屈不挠的奋斗精神分不开的。他在中国文学史上的主要功绩,是继承并发扬了汉唐古文的优良传统,创作了许多具有独特风格的出色散文,并以此为表率,团

结大批进步作家，驱除了近二百年来笼罩文坛的形式主义的阴霾迷雾，为宋代及其以后的文学开了一代新风。

欧阳修晚年虽身居高位，成为朝廷重臣，但他的一生曾经遭遇过许多挫折，尝过宦海浮沉、世路崎岖的滋味，对当时冷酷的社会现实有比较清醒的认识。因此，他才能在达官的盛宴中吟出讽谕的诗句，也才能在买糟代粮的农民面前留下自责的篇章。

欧阳修性格刚毅，好贤善荐，在唐代古文被人冷落的时候，他将尹洙视为知音，大力写作古文；在西昆体诗风靡一时的日子里，他与梅尧臣结为至交，举起反对西昆体诗的旗帜；在四六文盛行的科举中，他刷掉了大批骈文名家，将散文作者们擢选前列；在负谤谪贬的外任上，他收集民间优秀散文，编印传播。正因为如此，他才能从众多诗人、作家的经历和作品中总结出进步的文学理论，也才能使自己的文学主张逐渐获得普遍的响应和支持。

欧阳修文学活动的一个重要特点，是紧密联系实际，注意为社会现实服务。他本人既是诗人、词人和散文作家，又是学者、思想家和政治家。正因为如此，他的许多优秀作品及其进步倾向，才能发生广泛而深刻的社会影响；他倡导的古文运动，才能有壮阔的声势，在散文发展史上继往开来，成为继唐代韩、柳古文运动之后又一块丰碑。

欧阳修学识淹博，除文学活动外，还积极从事历

史学、经学、金石考据等方面的研究和著述，并都有重要贡献。本书主要介绍他的文学活动和文学成就，并围绕这一中心略作分析和评论。

目 次

前 言	1
一、少年时代	1
二、初到汴梁	5
三、徜徉嵩洛	10
四、两上司谏书	16
五、一贬夷陵	23
六、从乾德到滑州	28
七、庆历新政	33
八、再贬滁州	39
九、从扬州到商丘	45
十、嘉祐贡举	51
十一、汴城秋声	57
十二、显达和退隐	61
十三、六一居士	67
十四、欧阳修散文的特色和影响	73
十五、欧阳修的词	78
附 记	88

一、少年时代

宋真宗(赵恒)景德四年(公元1007年)六月二十一日,欧阳修诞生在四川成都北部的绵州(今四川绵阳)。

欧阳氏本来是个颇为显赫的家族。据《欧阳氏谱图序》说,这一族是夏禹的后裔,传至越王勾践的五世孙时,楚国灭掉了越国,越国王子失去王位,被封在乌程(今浙江湖州)欧馀山之阳,做欧阳亭侯。以后,子孙们便因封命氏,都姓起欧阳来。隋末唐初的大书法家欧阳询,是欧阳修的远祖,曾任唐朝吉州(今江西吉安)刺史欧阳琮是他的第十五代祖。从欧阳琮以后,这个家族的一支便迁到吉州庐陵、吉水、安福等县居住,号称“庐陵大族”。

不过,需稍加说明的是,欧阳修常常自称为庐陵人,过去有些文学史和有关著述也认定他的籍贯是庐陵;其实,至少从欧阳修的祖父辈起,他们这一家并不住在庐陵县,而是住在吉水县的沙溪。宋仁宗至和二年(公元1055年),吉水沙溪又划为永丰县的一部分。所以,确切地说,他应该是吉州永丰(或吉水)县人。

这个欧阳氏大家族，传到欧阳修的祖父和父亲时，就已经衰落了。欧阳修的祖父欧阳偃，有很高的文学才能，但没有应考进士。欧阳修的父亲欧阳观有兄弟四人，虽各有官职，但官运都不大亨通。欧阳观一生只做过两任推官、两任判官，都是低级的官吏。所以，每当欧阳修提起他早年的家境，总是说“寒微”、“贫贱”。他实际的家庭出身，也不过是中小地主阶层。

欧阳观字仲宾，为人敦厚，居职清廉。欧阳修出生的时候，他正在绵州任军事推官^①，已经五十六岁。为了妥善处理一些狱案，他常常忙碌到深夜。对于死囚，也总要设法替他们寻找生路。在泗州（今江苏盱眙东北）任推官时，欧阳观本来有较多的升迁机会，由于他不肯逢迎上司，竟被弹奏说“殆于职务”，结果西迁到边远的四川做推官。而他对宾客却极为热情，往往倾其所有，款待他们；平素没有宾客时，他的生活是很俭朴的。

欧阳修的母亲郑氏，出身于江南名族，而且知书识字。在欧阳修四岁那年，欧阳观不幸病故，他没有给家里留下任何财产。当时欧阳修还有一兄一妹^②，全家四口，无以为生。郑氏只得带着他们投奔欧阳

①军事推官：一种幕职官，是节度使、观察使或军、州军事长官的僚属，总理诸案文书，斟酌可否，报告长官以作参考。一般为从八品。

②欧阳修之兄名昞，据龙衮《江南野录》、李心传《旧闻证误》说，欧阳昞是欧阳观前妻之子。欧阳修同母之亲，只有一妹。

修的叔父、当时任随州(今湖北随县)推官的欧阳晔。

郑氏勤俭持家，又注意对子女的教育。她常对欧阳修讲述欧阳观的为人，并叮嘱欧阳修遇事不要随声附和，随波逐流；要不惧患难，不避艰苦。这对形成欧阳修刚毅的性格，曾起过重要的作用。郑氏活到七十二岁，死后随夫葬在吉水沙溪凤凰山泂冈。欧阳修写过著名的《泂冈阡表^①》，生动地描绘了双亲的形象。

欧阳修的少年时代，是在真宗朝那所谓“太平盛世”的岁月里度过的。在离长江不远的一条小河旁，这个“耳白于面，唇不掩齿”的少年，常在他母亲的指导下，聚精会神地练习写字。不过，与他那位书法家的远祖欧阳询不同，他手里拿的既非犀管狸毫，笔下铺的也不是素绢宣麻，而是象南北朝时的陶弘景那样，以河边的荻草为笔，在沙土上轻轻写画。这就是那个传诵古今的“荻画学书”的故事。

写字之外，母亲还教他诵读一些诗歌。他读了晚唐诗人周朴和郑谷的诗集，以及当时流行的《九僧诗》^②，把周朴“风暖鸟声碎，日高花影重”、“晓来山鸟闹，雨过杏花稀”和九僧之一惠崇和尚的“马放降来地，雕盘战后云”、“春生桂岭外，人在海门西”等诗句，背得滚瓜烂熟。虽然他们的诗歌没有什么深刻

^①阡表：阡，墓道；阡表即墓道碑文。 ^②《九僧诗》：宋初九位诗僧的诗集。欧阳修《六一诗话》记述了九僧之一惠崇的诗，司马光《续诗话》作了补充。

的思想和新鲜的内容,而且诗风略嫌雕琢,但欧阳修也从中吸取了一定的滋养。

宋代盛行私人藏书,有的多达万卷以上。随州城南就住着一家藏书丰富的李氏大族。欧阳修买不起书,但他常到李家东园去,同李家的孩子一起栽花植树,嬉戏玩耍。有时,便向他们借些书籍,带回家中阅读。他读书异常专注,读到欢喜的地方,便连抄带背;往往不待抄完,书已成诵。

有一次,他在李家存放旧书的破筐里,看到六卷《韩昌黎先生文集》,便借回家中诵读。韩愈那深厚而雄博的文笔,立刻吸引了他。他一口气读至深夜,竟忘记了吃饭和睡觉。当时欧阳修只有十多岁,虽然还不能完全理解韩文的寓意,不过,单凭那浩然无涯的文章气势,已够使他爱不释手了。

以后,由于欧阳修好学不倦,学问长进得很快,并能比较熟练地写诗、作赋了。叔父欧阳晔看到他的成长很高兴,安慰郑氏说:“嫂无以家贫子幼为念,此奇儿也!”

二、初到汴梁

仁宗（赵祯）即位的第二年——天圣元年（公元1023年），欧阳修十七岁。他首次在随州应举，结果失败了。回来，他取出珍藏的旧本韩文，埋头重读一遍，感叹说：“学者当至于是而止尔！”（《记旧本韩文后》）但是科场的衡文标准又是什么呢？他发现周围的士子们，竟无人提起韩文！他们津津乐道的，不是西昆体诗，便是杨、刘“时文”。

两年之后，欧阳修第二次应举。他通过州试，被荐名礼部^①。但在京师的省试中，又被黜落。

两度落第，未免使他沮丧。他不得不重新考虑自己的出路，把注意力转移到西昆体诗和“时文”上来。

所谓西昆体诗，是以《西昆酬唱集》一书得名的。宋初杨亿、刘筠、钱惟演等十几个文人，在修书之余，诗兴大发，他们从晚唐李商隐、温庭筠等人的作品里，撷拾辞藻，拼凑典故，互相唱和，以为消遣。杨亿把这些极少实在内容的诗章缀辑成编，还把它比做

^①荐名礼部：宋代科举，每两年或三年一次，先由府、州及京师国子监在秋试中选取“贡士”，将“贡士”名单报送礼部。

昆仑山上神皇藏书处——西昆玉府的珍品，名之为《西昆酬唱集》。实际上，这些作品既没有李商隐的那种深情，也很少温庭筠的那般风韵，而是发展了他们雕饰和艰涩的一面，走上形式主义的歧途。

与此同时，早在二百年前被韩、柳创导的古文运动击败的骈文，在宋初又重新抬头。特别是骈文中的一体——所谓四六文，要求以古代圣人和经、传典故为基本内容，以四言、六言为主要句式，还须讲究声律和谐，对仗工整，遣词雅丽，出语不俗。宋代君主诏令，沿袭唐风，规定用四六文写。刘筠和杨亿，又把它推广到表章、奏疏和书信中。在他们倡导下，这种骈文便披上时髦的外衣，重霸文坛，号为“时文”。

宋人邵伯温在他的《闻见录》中指出，欧阳修学过“偶俪之文”。欧阳修自己也不否认：“仆少孤贫，贪禄仕以养亲，不暇就师穷经，以学圣人之遗业；而涉猎书史，姑随世俗作所谓时文者，皆穿蠹〔dù 杜〕^①经、传，移此俪彼，以为浮薄，惟恐不悦于时人。非有卓然自立之言如古人者。”（《与荆南乐秀才书》）这就是说，他之所以曾经学写一点“时文”，不过是为了做官养亲。自己当时并没有认真研究孔孟经典著作，也说不出什么独立的见解和议论。

天圣六年（公元 1028 年），欧阳修以自己新写的

①蠹：蛀蚀书物之虫，这里与穿连用，是摘抄、穿凿的意思。

《上胥学士偃^① 启》为贄，去拜谒知汉阳军^② 胥偃。胥偃读了他的文章后，大为赞赏，便将他留在自己门下。这是欧集中写作年代最早的一篇作品。它的开头是这样的：

某闻在昔筑黄金之馆，首北路以争趋；附青云之名，使西山而起价。……

“筑黄金之馆”，指的是战国时燕昭王筑台延士的故事。西山指首阳山，是周初伯夷、叔齐隐居的地方。欧阳修以这类典故为开端，用了洋洋千馀言，表示自己希求知遇的心情。这篇干谒文字写得并不高明，胥偃居然“一见而奇之”，宋初文风之绮靡，由此可以想见。

天圣七年(公元 1029 年)春，欧阳修二十三岁，随着胥偃来到京师汴梁(今开封)。在国子监考试中，他获得第一名，被补为广文馆生。同年秋天国学解试，仍名列第一。第二年(公元 1030 年)正月，在晏殊主持的礼部省试^③ 中，又列为第一名。三月，崇文殿御试^④，他名列第十四，荣选为甲科进士。五月，

①胥学士偃：即学士胥偃，字安道。胥偃后来官拜翰林学士。

② 知汉阳军：汉阳军的长官。宋代将全国分为十五路（后又析为十八、二十三、二十六路），路下设置府、州、军、监，由朝廷派朝臣做各府、各州、各军、各监长官，称为知府事、知州事、知军事等，也简称知府、知州、知军。

③省试：宋代科举中，各府、州贡士经审查合格后，在当年冬季到礼部集中，第二年春季在贡院应试，尚书省放榜，称为省试。

④御试：又称廷试、殿试，即省试放榜后，再由皇帝亲自复试一次，合格者才算中举为“进士”。

被特授为将仕郎^①、试秘书省校书郎^②、西京留守推官^③。

场屋中的选黜，既不是衡量才能的可靠标准，金榜上的“三元”（状元、省元、解元）和“进士”，也未必真有学问。欧阳修自己清楚，他从两度落第到三试第一，乃至荣选为进士，这中间的奥妙究竟是什么。

对新选拔的进士，朝廷照例要给他们颁赏。牓传唱第之后，由皇帝亲临赐诗，赐袍笏，赐宴，接着便开始驺从游街。他们从崇政殿出东华门，前有引导，后有侍从，在东京街头傲然走过。

欧阳修很感激胥偃——他未来的岳父，也感激本次省试的知贡举——晏殊。

晏殊比他大十六岁，也是江西人。这时已是翰林学士和著名的词家。欧阳修说他“为人刚简，遇人必以诚”（《晏公神道碑铭并序》）。《宋史》也称他“平居好贤”，“文章赡丽”。晏殊的好贤作风和澹丽的词风，都对欧阳修产生过一定的影响。

在这次京师应举中，欧阳修还结识了一对状貌奇伟的昆仲。这是两个开封人。兄长叫苏舜元（字才翁），写得一手好字，草书尤为绝伦。弟弟叫苏舜钦（字子美），不仅书法精妙，还是个美男子。特别是苏

①将仕郎：从九品文散官。 ②试秘书省校书郎：秘书省是负责图籍的官署，校书郎负责校讎、撰述之职，品级不够而任其职的，称为试秩。 ③西京留守推官：西京洛阳最高长官的僚属。宋代在西、南、北三京都设留守官，兼任知府，全面负责其军、政、财务；留守之下设判官、推官等僚属，主要负责审讯罪犯一类事务。

舜钦的诗歌与杂文，同他的相貌一样俊美。

和这开封二苏在一起的，还有穆修。穆修虽然早中进士，这时却不曾做官。苏舜钦说他“好诋卿弼，斥言时病”（《苏学士文集》卷十五《哀穆先生文并序》）——喜欢攻击朝中权贵，批评时政弊端。他的散体诗文写得很好。天圣末期，穆修流落京师，住在南河一带。他不顾自己贫困孤独，向人告贷，刻印了数百部柳宗元文集出售。应该说，他和另一位文士柳开，都是北宋古文运动的前驱者。可惜他人微势孤，柳宗元文集终难推销。卖了整整一年，还得不到百缗，连为他孩子治病的药费也不够。明道元年（公元1032年），便在回乡途中郁郁死去。

欧阳修虽以四六文获举进士，但他对不顾流俗而喜作古文的苏、穆二人，却表示由衷的钦慕，称他们是“当世贤豪”，“不牵世俗取舍”的“特立之士”。既然他学写时文只是为寻一块博取仕禄的“敲门砖”，写好古文才是自己的素志，那么，如今宦门已进，这块“砖”便该可以抛掉了。他后来回忆说：“今世人所谓四六者，非修所好。少为进士时，不免作之；自及第，遂弃不复作。”（《答陕西安抚使范龙图辞辟命书》）待到在洛阳结识梅尧臣、尹洙之后，他的诗文写作便进入崭新的阶段。